

证券代码：835688

证券简称：平安环保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23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年3月15日以电话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姜特辉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发展的实际需要，经公司综合评估各项条件后，决定不再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，提议聘任中瑞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6 年 4 月 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湖南平安环保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3 日